

沿河检察：

坚持以检察新理念引领高质效办案

■ 通讯员 单鹤 丁艳红 张安

全国模范检察院、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贵州省文明单位、贵州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贵州省依法治理创建活动先进单位……这是近年来沿河自治县人民检察院获得的一系列荣誉。对沿河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来说，优秀是一贯之的。那么，在“保持优秀”这件事上，他们是如何做的？

以法治之力护航乡村振兴

沿河自治县中寨镇志强村村民通过种植茶叶，找到了属于自己的致富路。

然而，创业初期，茶叶销售、土地权属纠纷及用工合同签订等问题接踵而至，让沿河自治县云雾生态茶叶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张勇应接不暇。他找到了该县检察院，将遇到的问题和盘托出。该院对合作社涉及的茶叶保险政策、合作社与村民签订的返租合同等事项涉及的法律问题进行了耐心解答，还帮助解决了欠款迟迟不到账的问题。

面对走上正轨的合作社和长势良好的茶园，张勇的感激之情溢于言表，他特别代表合作社向检察机关发来了感谢信：“你们用行动真心为企业办实事、做好事的精神值得我们学习，不愧是我们合作社的贴心人。”

产业的发展离不开法治的护航，基层治理同样离不开法治。

据了解，沿河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全县23个乡镇（街道）创新成立了法治扶贫和法治振兴站，用法治之力护航乡村振兴，推动乡风文明和基层治理。



检察官在药店调研药品安全情况。

沿河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是基层检察院，面对的矛盾争议发生在基层。走出去，到乡村中、到田间，把矛盾化解在基层，也就成为该院检察干警的常态。

塘坝镇凤凰村的村民唐某强和唐某海因为山路通行问题发生了争吵并动手，造成唐某强轻伤一级，案件被移送至沿河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为解开当事人心中的疙瘩，将矛盾化解在基层，我们特别召开了听证会。”该院第一检察部四级检察官助理赵江飞说，检察官就案件事实、法律适用、分歧焦点等充分释法说理，既解“法结”又解“心结”，听证员一致同意检察机关的意见，促成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检察机关依法对唐某海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

积极助力生物多样性保护

沿河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在守护生态环境中的积极作用，依法打击各种刑事犯罪，特别是危害生态环境、破坏自然资源的犯罪行为；对符合条件的生态保护公益诉讼案件依法提起公益诉讼，把生态和法治理念融合贯穿于生态检察工作的全过程。

贵州麻阳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是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黑叶猴的栖息地。“我们在履职中发现，有村民在自然保护区内违法占用土地修建养殖场，破坏自然保护区的生态环境，对黑叶猴等野生动物的栖息和繁殖产生不利影响，不利于生物多样性保护。”沿河自治县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敖

晓云说。

对此，该院干警通过现场勘查、实地走访、查阅书证等方式开展调查，在查清违法事实的基础上，发现由于自然资源部门怠于履行职责，致使公共利益持续受到损害。该院遂依法对该县自然资源局提起行政公益诉讼，并督促县自然资源局联合贵州麻阳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县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开展专项整治，确保野生黑叶猴栖息地的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修复。2023年12月，该案入选最高生物多样性保护公益诉讼典型案例。

提升法律监督工作质效

沿河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把寻找监督线索实现数字技术应用作为提升法律监督工作质效的“智慧依托”，坚持以新时代司法、检察理念引领办案，并将其落实到办案中。

该院第一检察部主任谭浪介绍，该院探索研发了非金属矿产资源税与矿山环境治理恢复类案监督模型和虚拟货币挖矿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涉嫌刑事犯罪类案监督模型。“通过对海量数据的智能筛查、碰撞、对比分析，发现异常线索，以个案为切入点，开展类案监督，打造社会治理共同体。”谭浪说。

据介绍，该院针对税务部门核定税额不准确、各行政执法机关数据流通过不畅等问题，提出了加大税收征管力度、加强信息互联互通等建议，推动税务部门开展专项监督治理，堵漏建制、规范管理。

毕节市七星关区多部门联合开展未成年人保护主题宣传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简训甫 记者 黄祖祥)为凝聚保护未成年人的社会共识，增强在校学生

对电信诈骗的防范意识和辨别电信诈骗的能力，减少电信诈骗案件在校内发生，3月4日，毕节市七星关区法治办联合区法律援助中心、七星关区洪山街道司法所、七星关区洪山街道办事处在毕节四小开展未成年人保护主题宣传活动。

活动中，工作人员向广大家长和青少年宣传《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森林防火条例》和如何预防电信诈骗等知识，重点从学校保护、家庭保护、社会保

护、政府保护等方面向家长和青少年讲解相关知识，活动发放各类宣传折页共300余份。

下一步，七星关区将严格按照《毕节市七星关区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相关要求，全面加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把法治教育纳入各级各类学校学习教育全过程，通过青少年主题法治宣传活动的开展，着力培养未成年人的法治观念，提高未成年人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主动性和自觉性，让全社会自觉形成爱护未成年人的共识，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黄平县法院

开展“三八”妇女维权周法治宣传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吴绍美 记者 廖尚海)为进一步提升妇女群众法治意识和维权意识，切实维护妇女合法权益，3月3日，黄平县人民法院联合县司法局、妇联等部门利用赶集日积极开展“三八”妇女维权周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法院干警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手册、现场接受咨询并答疑等方式，开展“地摊式”普法宣传，将实用法律知识送到群众身边，现场向广大群众发放民法典、《妇女权益保障法》等宣传资料，并对妇女家暴、婚

姻家庭、就业等方面维权的法律问题提供面对面咨询服务，引导群众正确处理矛盾纠纷，努力提高妇女群众的法律素质和维权意识。

通过此次集中宣传活动，进一步拓宽和提升了妇女对民法典婚姻家庭编的知晓面和知晓度，使她们对自己在婚姻家庭中享有的权利和应履行的义务有了更加清晰、全面、准确的认识，引导妇女群众利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增强了妇女群众的法律意识和维权信心，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安顺市平坝区举办政法系统中帼英模事迹宣讲报告会

本报讯(通讯员 王薇 记者 张光平)3月6日，安顺市平坝区举办全区政法系统“春风如你 熠熠芳华”巾帼英模事迹宣讲报告会。会议邀请贵州省“最美劳动者”、平坝区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主任计鸿，贵州省“最美基层民警”、平坝区公安局鼓楼派出所副所长秦童玲到场宣讲，160余人参加事迹宣讲报告会。

报告会上，计鸿围绕《站好每一班岗

尽好每一份责》进行宣讲，分享了自己在认真做好帮教涉罪未成年人的同时，主动思考、探索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保护救助未成年被害人工作，筹备成立了贵州省首个具有专门人员、场所、logo和行动口号的未检特色基层品牌——“向阳花”未检工作室。以及在调整岗位，负责控申工作后，主动服务大局，聚焦司法办案，以“蔷薇花”命名成立贵

州省首个控申工作基层品牌“蔷薇花”控申工作室的故事。

秦童玲则围绕《点燃法治心灯 照亮平安星空》进行宣讲，回顾了牵头创建鼓楼派出所未成年人“朝露工作室”，组建维护妇女儿童权益“警+司+民+N”调解团队，全面开展妇女儿童温情关爱活动的过程。同时，她还组建“女子宣传小分队”，创新宣传模式，用群众喜闻乐见

的方式传播法治知识的故事。

聆听报告会后，与会人员纷纷表示，在今后的工作和生活中，将以巾帼英模为榜样，学习她们攻坚克难、主动作为的责任担当，心系群众、无私奉献的为民情怀，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忠诚履行好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使命，在各自岗位上尽职尽责做好本职工作。



3月5日，三都自治县人民法院邀请县人民检察院、司法局、工商联、妇联等相关部门负责人以及辖区女企业法人代表齐聚一堂、座谈交流，共话法治营商环境，共商法院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之策。

记者 杨杰 通讯员 刘椿林 摄

贵阳市花溪区人民法院：数字赋能审判工作提质增效

■ 通讯员 李春明

不用跑法院，通过手机就能网上立案，当事人不必到开庭现场即可“云端相见”，网上阅卷、远程调解让群众少跑路、更便捷……近年来，贵阳市花溪区人民法院紧扣数字化时代脉搏，依托大数据发展优势，通过数字化建设智慧赋能，推动法院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让“智慧法院”便民利民。

3月1日，在花溪区人民法院一楼立案受理中心，工作人员王丹正通过花溪区人民法院案件管理系统进行网上立案。“通过信息化建设，群众不用跑到法院立案，可以通过手机小程序进行网上立案，十分便捷。”王丹介绍，目前，网上立案主要通过三公开、律师平台和微法院三个平台进行，每天受理案件100余

件，立案审核率达99%。

过去，“打官司来回跑”是当事人耗时耗力、饱受诉累的“痛点”。聚焦“痛点”，花溪区人民法院自2021年起大力推行数字化建设，在立案、审判、执行、调解、管理等多个环节开展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改革，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让群众享受“指尖诉讼”的便捷。

但在改革之初，数字化建设并非一帆风顺。“嫌麻烦、不熟悉、不习惯”是最主要的反对声音。为让“智慧法院”更好地服务群众，花溪区人民法院一方面加强宣传，让群众、律师、法官等全方位了解数字化改造的方向和益处，凝聚思想共识，形成改革合力；另一方面强化实践，在应用中手把手教学、面对面指导，

让他们真切感受到数字化带来的便捷。

随着时间的推移，花溪区人民法院数字化建设应用全面铺开，改革成效愈加明显。

夏炜是花溪区人民法院的档案管理员，以前到库房找卷宗，一找小半天，甚至还存在找不到的情况。而通过网上阅卷，即使当事人不来法院，也可以第一时间在线上查阅资料，大大提升了工作效率。

贵州黔鹰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张莹则表示，如今，在花溪区人民法院能快捷、准确地查询到关于案件立案、审理、结案、生效、归档、执行等每一个环节的具体信息，极大提高了律师办案便捷程度。

对于花溪区人民法院的网上远程开

庭，花溪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张立深有感触。他说，数字化建设对法庭硬件进行了升级，为公诉人、被告人及辩护人配备证据、笔录展示屏幕，通过远程视频可以实现“网上开庭”，破解了刑事审判的不少困局。

据初步统计，三年来，花溪区人民法院线上入库处理案件101226件，结案率92.8%；电子档案借阅1270次，借阅率97.09%。

下一步，花溪区人民法院将持续推进数字化建设，不断探索创新，让“智慧法院”成为推动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力量，确保每一个人都能在法律的庇护下获得应有的权益，让公平正义可预期、看得见、有温度。

户籍窗口“搬”进ICU

本报讯(通讯员 梅清 记者 任莉)近日，贵阳市公安局乌当分局在办理一件身份证业务时，把办证窗口“前移”到ICU重症监护室，成功解决了群众急难。

事情还得从头说起。近日，一位白发老人到乌当分局水田派出所户籍室求助，他说：“警官，我的老伴生病了，我不小心把她的身份证弄丢了，现在还有很多手续需要用到身份证，但是她人又在重症监护室，我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得知这情况，水田派出所户籍民警龙凤一边安慰老人一边了解具体情况。原来，老人是乌当区水田辖区的居民，近期其老伴周阿姨因重病转入了重症监护室治疗，老人在办理住院治疗相关手续时不慎将其老伴身份证遗失，现仍有手续需要用到身份证，所以到水田派出所求助。

本着“急事急办”的原则，龙

凤立即陪着老人赶到乌当区人民医院，通过与医护人员沟通，在做好相关防护措施后，进入重症监护室为其办理身份证。

躺在病床上的周阿姨鼻腔内插着食管和氧气管，除了头能转动和听见声音以外，不能与在场人员作任何交流，带来的专用办证设备一时无用武之地，办证工作陷入了瓶颈。龙凤便抛弃固有办证模式，在和老人沟通后，用手机拍摄了几张头像照片，拍好后她拿着手机里的照片给周阿姨看，周阿姨微笑着眨了眨眼睛表示回应……

回到派出所后，龙凤把采集回来的照片头像抠图出来换成白色背景的证照照片，再通过上传身份照片检测系统以后反馈的数据，经过一遍遍尝试，一次次地修改调整，终于将照片调整为符合规格的证照照片，成功为周阿姨办理了身份证。